

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黑政办规〔2023〕3号

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黑龙江省加快推进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 发展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5年）的通知

各市（地）、县（市）人民政府（行署），省政府各直属单位：
《黑龙江省加快推进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
(2023—2025年)》已经省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
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黑龙江省加快推进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 发展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5年）

农产品加工业是农业现代化的支撑力量和国民经济的重要产业，对促进农业提质增效、农民就业增收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、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增长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。近年来，我省农产品加工业取得了长足进步，有效推动了农产品加工转化增值，但资源优势没有充分发挥，加工业总体规模不大、产业结构不优、融合层次不深、精深加工不足、加工转化率不高等问题还很突出，与农业大省地位不相匹配。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按照《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意见》《农业农村部等15部门关于促进农产品精深加工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》《农业部关于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进一步推动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，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不断满足城乡居民消费升级需求，制定本行动计划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我省“要以‘粮头食尾’‘农头工尾’为抓手，推动粮食精深加工，做强绿色食品加工业”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、省政府工作要求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着力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，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，坚持以转方式调结构为主线，以市场需求为导向，以精深加工为重点，以农产品加工业提质增效为核心，发挥优势，突出特色，支持龙头企业做优做大做强，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，优化结构布局，强化科技支撑，促进融合发展，推动质量变革、效率变革、动力变革，不断提升农产品加工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。

坚持市场主导、强化政府支持。把壮大农产品加工企业作为重点，尊重企业主体地位，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。完善农产品加工产业体系，针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，强化政府服务，加大扶持力度。

坚持绿色发展、推动提质增效。把绿色发展作为产业可持续发展的主攻方向，注重构建绿色加工体系，实现经济社会生态效益有机统一。引导产业由数量增长向质量提升转变，降成本、补短板、强弱项，提升产业发展质效。

坚持科技支撑、依靠创新驱动。把创新作为产业发展的第一

动能和第一竞争力，建立以企业为主体、市场为导向、“政产学研用”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，推动生物、数字等技术赋能农产品加工业，引导产业由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，提升产品科技含量和市场竞争力。

坚持集聚发展、促进产业融合。把产业聚集、融合发展作为根本路径，促进加工产能向农产品主产区、优势区和物流节点集聚，延长产业链、提升价值链、完善利益链，打造原料供应、加工转化、现代物流、市场营销融合发展的产业集群。

（三）发展目标。

到 2025 年，力争全省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达到 4500 亿元，年均增速 10%，比 2022 年增加 1100 亿元以上，三年增幅 33%以上。其中 2023 年营业收入达到 3650 亿元，增长 8%左右；2024 年达到 4000 亿元，增长 9%以上；2025 年达到 4500 亿元，增长 12%以上。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75%，达到全国平均水平，比 2022 年提升 10 个百分点。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力争由 2022 年的 0.57 ∶1 提高到 1 ∶1。全省农产品加工业迈上新台阶，转型升级取得明显进展，支撑农业农村现代化和带动农民增收作用更加突出，满足城乡居民消费升级需求和美好生活需要的能力进一步增强。

二、做大做强重点产业农产品加工

以玉米、大豆、水稻、乳品、肉类 5 大加工产业为重点，科学谋划加工布局、重点方向、发展目标，引领农产品加工业实现

较快增长。

（一）玉米加工产业。

1. 区域布局。重点在哈尔滨、齐齐哈尔、佳木斯、大庆、鸡西、双鸭山、黑河、绥化等区域，发展玉米精深加工，建设多链条衔接、上下游配套的玉米加工集聚区。

2. 重点方向。以延链强链优链建链为主攻方向。一是提升拓展淀粉产业链。依托现有淀粉产能和下游产业基础，推进氨基酸产业链深度开发，打造世界最大的氨基酸产品制造基地；积极发展维生素、辅酶 Q10、甲钴胺等健康产品产业链；延伸发展肌苷、鸟苷等医药中间体产业链和聚乳酸、尼龙 56 等生物基材料产业链。二是创新延伸乙醇产业链。依托现有燃料乙醇生产能力，积极推动燃料乙醇向丁二醇、乙烯、乙醛、乙酸乙酯等化工产品转化，建设下游新的产业链；充分利用乙醇生产的 DDGS（酒糟），做强饲料产业链；支持白酒企业提品质、创品牌，推动白酒行业向中高端迈进，提升价值链。三是做大做强食品产业链。积极发展玉米胚芽、玉米油、玉米浆等系列产品，培育玉米产业新的增长点。

3. 发展目标。2025 年，全省玉米加工企业营业收入达到 1100 亿元，比 2022 年增长 46.7%，年均增长 13.6%。

（二）大豆加工产业。

1. 区域布局。重点在黑河、哈尔滨、齐齐哈尔、佳木斯、双鸭山、绥化等区域，建设大豆精深加工园区，打造大豆食品产

业集聚区。

2. 重点方向。以建链延链强链为主攻方向。一是做强大豆食品产业链。大力发展豆油、调和油、人造奶油等系列产品；积极发展绿色有机豆粉、豆乳等系列产品；围绕大豆磷脂、低热量油脂、维生素E和脂肪酸开展精深加工，发展保健食品，推动即食豆制品提档升级。二是延伸发展大豆蛋白产业链。围绕大豆分离蛋白、浓缩蛋白延链建链，积极开发人造肉、化妆品、营养品、蛋白质保健品等系列产品。三是深度开发豆粕产业链。重点开发大豆皂昔、异黄酮、低聚糖、多肽等系列产品，建设新兴产业链。

3. 发展目标。2025年，全省大豆加工企业营业收入达到400亿元，比2022年增长33.3%，年均增长10.1%。

（三）水稻加工产业。

1. 区域布局。重点在哈尔滨、齐齐哈尔、牡丹江、佳木斯、鸡西、鹤岗、绥化等区域，培育高附加值稻米和综合利用精深加工企业，打造绿色有机稻米产业集聚区。

2. 重点方向。以提升价值链为主攻方向。一是整体提升稻米加工产业链。大力发展品牌精米，实现优质优价，发展大米蛋白肽、麦芽糖、果糖、休闲食品等产品，推动稻米加工业延伸发展。二是大力发展米糠产业链。深度开发米糠油、米糠蜡、谷维素等产品，积极发展保健食品、护肤品和医药中间体；加快建设脱脂米糠产业链，延伸发展米糠蛋白、膳食纤维等产品。三是积

极开发稻壳产业链。大力开发稻壳灰精深加工，延伸发展橡胶添加剂、农业化学品和活性炭等产品。

3. 发展目标。2025年，全省水稻加工企业营业收入达到1050亿元，比2022年增长28.4%，年均增长8.7%。

（四）乳品加工产业。

1. 区域布局。重点在哈尔滨、齐齐哈尔、牡丹江、佳木斯、大庆、鸡西、七台河、黑河、绥化等奶牛养殖优势区，发展乳制品加工集聚区。

2. 重点方向。以发展中高端乳制品为主攻方向。一是做强乳粉产业链。重点发展高端婴幼儿配方乳粉，打造安全、优质婴幼儿配方乳粉产业基地；积极研发高端中老年配方乳粉、全脂乳粉、脱脂乳粉、牛初乳等乳制品，形成乳制品市场竞争新优势；积极发展全脂、低脂、脱脂等原料粉的全系列产品。二是做优液态奶产业链。积极发展盒装纯牛奶、巴氏杀菌奶、活菌乳饮料、酸奶，以及含乳饮料、乳冰淇淋等休闲食品。三是做大乳制品精深加工产业链。提升奶油、奶酪等生产规模，推动创新开发炼乳、干酵素、乳清粉等新产品，丰富乳制品产品类别。

3. 发展目标。2025年，全省乳制品加工企业营业收入达到500亿元，比2022年增长27.2%，年均增长8.4%。

（五）肉类加工产业。

1. 区域布局。重点在哈尔滨、齐齐哈尔、牡丹江、佳木斯、鸡西、七台河、黑河等区域建设肉牛加工产业集聚区，在哈

滨、齐齐哈尔、佳木斯、大庆、鸡西、七台河、鹤岗、绥化等区域建设生猪加工产业集聚区，在哈尔滨、佳木斯、七台河、鹤岗等区域建设家禽加工产业集聚区。

2. 重点方向。以精深加工和品牌打造为主攻方向。一是做大冷鲜肉生产。推动中小型肉类加工企业整合发展，扩大冷鲜肉生产规模；大力发展高端、优质牛羊肉制品，扩大市场份额。二是推进肉制品加工。积极发展低温西式火腿、培根以及香肠、熏卤肉、烧烤肉等深加工产品，叫响龙江肉制品品牌。三是大力皮毛骨血综合利用。深度开发软骨素、骨油、活性酶等功能性产品，培育发展皮鞋箱包、服装、纺织等产品，形成畜禽副产品加工产业链。

3. 发展目标。2025年，全省畜禽屠宰和肉类加工企业营业收入达到510亿元，比2022年增长31%，年均增长9.4%。

三、做精做优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

根据我省农业产业发展实际，着眼地域特色和优势产区，积极发展食用菌、森林食品、中药材、冷水鱼、鲜食玉米、预制菜和鹅等7个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，培育新增长点。

(一) 食用菌产业。

1. 区域布局。重点在哈尔滨、牡丹江、佳木斯、伊春、鹤岗、黑河、大兴安岭等区域建设食用菌加工产业集群。

2. 重点方向。以提升价值链为重点，支持企业产品研发、品牌打造、市场营销等。积极发展复合菌饮品、即食食品、保健

品等精深加工产品，推进黑木耳、猴头菇、平菇、香菇、金针菇、双孢菇等食用菌加工产品总量持续提升。

3. 发展目标。2025年，全省食用菌产业营业收入达到360亿元，比2022年增长33.3%，年均增长10.1%。

（二）森林食品产业。

1. 区域布局。重点在大小兴安岭、张广才岭、老爷岭以及其他山区半山区等区域，打造林果、林菜、林养等优势特色产业集群。

2. 重点方向。以特色化、品牌化为重点，支持企业发展产品精加工、培育壮大品牌。积极发展松籽、蓝莓、沙棘、蕨菜、白桦树汁、蜂、林蛙等优势品种，延伸产业链条，提高产品质量，强化品牌营销，打造具有龙江特色的生态森林食品产业。

3. 发展目标。2025年，全省林果、林菜、林养等林下产品营业收入达到275亿元，比2022年增长34.8%，年均增长10.5%。

（三）中药材产业。

1. 区域布局。重点在大小兴安岭、张广才岭、老爷岭等生产优势区，建设一批专品种生产大县和加工基地，打造中药材核心产业带。

2. 重点方向。以药材精深加工为重点，支持企业开发中成药、生物医药、大健康产品等医疗健康养生产品，培育“寒地龙药”品牌等，推动中药材全产业链融合发展。

3. 发展目标。2025 年，全省中药材产业营业收入达到 270 亿元，比 2022 年增长 34.3%，年均增长 10.3%。

（四）冷水鱼产业。

1. 区域布局。重点在哈尔滨、齐齐哈尔、牡丹江、佳木斯、大庆、鸡西、鹤岗、黑河、绥化等区域，培育打造水产品加工优势产业带。

2. 重点方向。以扩大规模、提质增效为重点，支持企业发展鱼子酱、鱼糜、休闲食品、特色风味食品等精深加工产品，积极培育壮大省内加工企业，与餐饮企业开展深度合作，提高产品质量，打造龙江特色加工产品品牌，扩大市场份额。

3. 发展目标。2025 年，全省渔业营业收入达到 190 亿元，比 2022 年增长 28.5%，年均增长 8.7%。

（五）鲜食玉米产业。

1. 区域布局。重点打造松嫩平原鲜食玉米黄金产业带。

2. 重点方向。以提升价值链为重点，支持企业提高品质、打造品牌、扩大产能。积极发展真空包装、罐头食品、玉米浆包、方便食品等产品，实现产业提档升级。

3. 发展目标。2025 年，全省鲜食玉米产业营业收入达到 135 亿元，比 2022 年增长 35%，年均增长 10.5%。

（六）预制菜产业。

1. 区域布局。重点依托哈尔滨、齐齐哈尔、牡丹江、佳木斯、大庆、鸡西、伊春、鹤岗、黑河、绥化等城市，在交通枢纽

及沿线，靠近蔬菜、食用菌、肉蛋奶、水产品等食材产地，建设预制菜产业集群。

2. 重点方向。以扩大规模、提高品质为重点，支持企业设备投资、产品研发、市场营销。积极发展工业化、标准化生产的即烹、即热、即食、即配类预制菜产品以及相关制备和配套产业，聚力打造“龙江菜系”预制菜产业。

3. 发展目标。2025年，全省预制菜加工企业营业收入达到100亿元，比2022年增长45.6%，年均增长13.3%。

（七）鹅产业。

1. 区域布局。重点在哈尔滨、齐齐哈尔、牡丹江、佳木斯、大庆、鹤岗、黑河、绥化等区域建设鹅产业集群。

2. 重点方向。以延长产业链条为重点，支持企业扩大投资、市场营销。积极发展鹅绒加工、鹅肉加工、综合利用加工等相关产品。

3. 发展目标。2025年，全省鹅产业营业收入达到40亿元，比2022年增长33%，年均增长10.1%。

在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基础上，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发展蔬菜、杂粮杂豆、羊等其他产业。重点在哈尔滨、齐齐哈尔、牡丹江、佳木斯、大庆、绥化等城市周边发展蔬菜产业，积极开发速冻冻干和脱水蔬菜等产品；在齐齐哈尔、牡丹江、大庆、鸡西、绥化等区域建设杂粮杂豆加工优势区，积极开发杂粮粥、杂粮零食、代餐粉等产品；在哈尔滨、齐齐哈尔、佳木斯、大庆、

鹤岗、绥化等区域打造羊肉加工业集聚区，积极开发调理肉制品、皮绒制品等。

四、主要任务

聚焦实现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目标，突出强化顶层设计、发展精深加工、提升产业质效、增强竞争能力等关键环节，重点落实五项任务。

（一）优化农产品加工业结构布局。

1. 推进农产品加工业向优势产区集中布局。根据粮食生产功能区、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、优势特色农产品产业带分布，合理布局农产品加工业。大宗农产品主产区重点发展粮油精深加工，畜牧业集聚区重点发展乳、肉等产品加工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重点发展专精特产品加工，城市郊区重点发展主食、方便食品、休闲食品和预制菜加工，形成生产与加工、科研与产业、企业与农户相衔接配套的上下游产业格局。

2. 统筹推动农产品初加工与精深加工协调发展。积极发展农产品初加工，改善储藏、保鲜、烘干、清选分级、包装等设施装备条件，提升商品化处理能力。重点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，加快新型非热加工、新型发酵、高效分离等生物、工程、信息技术集成应用，提升深度加工能力。引导过剩初加工产能化解转移和短缺精深加工产能加快建设，推动初加工与精深加工合理配套、有机衔接、融合发展、互促共赢。

3. 配套发展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。主攻农产品及其加工副

产物循环利用、全值利用、梯次利用，加快推进秸秆、稻壳米糠、畜禽皮毛骨血等副产物开发利用，不断挖掘农产品加工潜力，提升增值空间。

（二）加快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。

1. 拓展精深加工领域。紧盯中高端市场，积极开发农产品加工新技术、新产业、新模式，瞄准工程工艺新、发展潜力大、加工效益好的新兴产品，积极推进合成材料及生物工程、医药中间体、预制菜等产业发展，开拓新领域，培育新动能。

2. 提升加工技术水平。改造升级传统加工业、壮大新兴农产品加工业，推动精深加工绿色化、智能化发展。积极引进吸收国内外一流技术，转化落地一批科技项目，促进企业提升生产效率和科技含量。

3. 提高企业现代化管理水平。引导企业开展质量管理、食品安全控制、追溯等体系认证，促进信息技术与经营管理、产品研发、供应链优化等深度整合，提高企业规范管理能力和企业家素质，为农产品加工企业加快发展提供支撑。

（三）做强绿色食品加工业。

1. 大力开发绿色食品产品。坚持“稳增量、优结构、强主体、增效益”，立足各地资源禀赋、主导产业，引导开发一批品质高、品牌响的绿色食品产品。重点推动发展粮油等精加工高端系列产品，发展饮料、酒、休闲食品等深加工绿色食品，积极引导各地发展“小而美”“优而精”的特色绿色产品。

2. 推进绿色食品加工项目建设。依据绿色食品加工业发展布局和方向，进一步梳理重点绿色食品加工产业链，谋划和储备重点项目。集中建设一批高质量、高水平的绿色食品加工项目，推进专业化绿色食品产业园区建设，提升绿色食品加工能力。

3. 打造绿色食品加工示范样板。以绿色食品品牌为纽带，以绿色食品企业为载体，按照产加销一体、种养加循环、产学研融合的发展模式，发展一批集生产加工、市场销售、消费体验、专业服务于一体的绿色食品加工企业示范样板，放大品牌综合效应，提升品牌增值空间。

（四）推动农产品加工业绿色发展。

1. 推广循环发展模式。鼓励节约集约循环利用各类资源，引导建立低碳、低耗、循环、高效的绿色加工体系，大力推进“资源—加工—产品—资源”的循环发展模式。

2. 提高装备设施使用效率。鼓励在适宜地区建设和使用高效节能环保的技术装备。提高已建农产品加工设施的使用效率，积极推广相关技术，促进农产品冷藏库、烘干房等初加工设施的“一库多用”“一房多用”、周年使用。

3. 提升资源利用率。引导加工园区加快应用节水、节能等环保技术装备，推动开展废弃物循环利用，最大限度提高资源利用率。

（五）拓展农产品加工多种业态。

1. 支持农民合作社等向加工流通业态延伸。扶持农民合作

社、家庭农场建设烘储、直供直销等设施，发展“农户+合作社+企业”模式，引导农民以土地经营权、林权和设施装备等入股农民合作社和企业。探索粮食产后统一烘干、贮藏、加工和销售的经营方式。

2. 鼓励企业全产业链发展。引导农产品加工企业向产业前端、后端延伸，建设物流营销和服务网络。鼓励农产品加工企业与上下游各类市场主体组建产业联盟，与农民建立稳定的订单和契约关系，以“保底收益、按股分红”为主要形式，构建让农民分享加工流通增值收益的利益联结机制。

3. 创新模式和业态。利用大数据、物联网、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培育发展网络化、智能化、精细化现代农产品加工新模式。积极发展电子商务、农商直供、加工体验、中央厨房等业态，引导农产品加工业与休闲、旅游、文化、教育、科普、养生养老等产业深度融合。

五、重点行动

围绕实现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，聚焦育龙头、提质量、增品种、创品牌、扩产能，集中开展八项行动。

(一) 精深加工企业培育行动。做大现有精深加工企业，加快已有加工企业技术改造、装备升级和模式创新，向产业链中高端发展，向研发设计和品牌营销两端延伸，不断提升企业加工转化增值能力。鼓励农产品加工企业通过整合扩张、上市融资等多种形式做大做强，培育精深加工领军企业。扩大精深加工企业群

体，鼓励社会资本投资新建农产品精深加工项目，重点引进大型加工企业。积极培育一大批发展速度快、创新能力强、产品质量优、经济效益好的中小企业，增加企业数量。发挥优势加工企业作用，发挥大型国有企业、头部企业的示范带动作用，提升企业引领行业发展能力。大力发展战略性农产品加工企业，增强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活力。到2025年，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500家，全省营业收入超100亿元的企业达到7家，50亿元—100亿元的达到10家。〔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工信厅、北大荒农垦集团、龙江森工集团和各市（地）政府（行署）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（二）绿色食品加工提升行动。扩大绿色食品加工规模，利用绿色有机、寒地黑土、非转基因等资源优势，加速发展大豆、冷鲜肉、冷水鱼、预制菜、森林食品加工等绿色食品，打造全国领先的绿色食品产业集群。提高绿色食品加工质效，在生态环境好、获证产品多、产业规模大的地区，依托大型绿色食品龙头企业，促进绿色食品加工向精品化、高端化发展，巩固提升绿色食品产业优势。保障绿色食品质量安全，严格落实绿色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，强化风险预警与质量安全管控，建立规范化、制度化、常态化监管机制，提升食品生产加工质量安全水平。〔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工信厅、省市场监管局和各市（地）政府（行署）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（三）科技创新升级行动。提高企业创新能力，鼓励农产品加工企业加大研发投入，开展精深加工技术研发，推进农产品加

工企业革新技术，淘汰落后产能，增强自主创新能力、产品竞争力。提升装备研发水平，加快建设一批农产品精深加工装备研发机构和制造企业，推动相关院校设立农产品加工装备相关专业，提升我省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装备研发水平。健全科研转化机制，引导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与企业联合开展农产品加工关键技术攻关。建立“政产学研用”协同创新机制，加快推进一批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成果转化。〔省科技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工信厅、省教育厅、省农科院和各市（地）政府（行署）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（四）优质品牌打造行动。更新理念培育品牌，强化“产出来、加出来、管出来、树出来、讲出来”的品牌培育思路，引导企业牢固树立以质量和诚信为核心的品牌观念，支持企业提升品牌培育创建能力，不断挖掘品牌文化内涵，提升品牌附加值和软实力。突出优势创建品牌，积极释放龙江地域产品、品质等独有优势，围绕营养安全、美味健康、方便实惠的食品和质优、物美、实用的农产品加工产品，以“黑土优品”培育推广为抓手，打造出一批具有广泛影响力和持久生命力的加工产品知名品牌。加强宣传叫响品牌，鼓励企业充分利用传统媒体、新媒体、社交平台和营销平台等，加速品牌影响和销售能力全面升级。结合区域品牌创建，开展品牌展销、宣传推介等系列活动，放大品牌知名度和竞争力。到2025年，培育100个农产品加工领军企业品牌。〔省商务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市场监管局、省工信厅和各

市（地）政府（行署）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（五）农产品加工园区建设行动。拓展加工园区功能，加强各类农产品加工园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，完善功能、突出特色、优化分工，统一规划、集中建设标准厂房、冷链物流等服务体系，推动标准化生产、集约化加工、便利化服务网络，实现“一园多能、一区多业”，提高园区承载、服务能力。引导加工产能集聚，重点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向现代农业产业园、科技园、创业园“三园”集中，推动农产品加工园区发展与产业集群、产业强镇重点项目结合，增强园区辐射带动能力。促进园区全产业链发展，吸引各类资源要素向园区集中，构建“龙头企业拉动、配套企业跟进、上下游企业延伸”的农产品加工产业发展格局，形成集聚效应。到2025年，每个农业大县至少有1个农产品加工园区。〔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工信厅、省商务厅、省自然资源厅和各市（地）政府（行署）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（六）市场营销推广行动。密切产销对接，引导农产品加工企业以消费需求为导向，以优质优价为目标，针对细分市场开发适销产品，主动适应市场需求，推动产销双方建立长期稳定的购销关系。创新营销方式，充分利用农业展会、产销对接会、产品发布会等营销促销平台，借助现代信息技术，扩大电商、直播带货等新型营销方式，推动传统营销和现代营销相融合，拓宽产品销售渠道。健全营销体系，鼓励农产品加工企业建设专柜、专营店，在全国大中城市建立直营或加盟网点，积极融入连锁超市等

专业营销体系，探索建立多种形式的农产品营销体系。培育营销团队，鼓励行业协会和企业开展专业培训，提升企业家营销意识，提高营销队伍素质，培育一大批懂市场、善营销的专业团队，增强市场开拓能力。〔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商务厅和各市（地）政府（行署）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（七）招商引资提升行动。提高招商引资质效，围绕农产品加工业重点领域招商，持续延链补链强链聚链。瞄准重点地区招商，吸引长三角、珠三角、京津冀等地区和港澳台、日韩区域投资。突出头部企业招商，重点对接引入优秀企业投资。用好大型展洽平台招商，加大招商引资力度。加快招商引资项目落地，开辟绿色通道，强化项目建设全周期全环节保障手段，提高项目落地率、资金到位率、投资完成率。优化招商工作机制，压实工作责任，强化统筹协调，构建政府指导、招商部门操作、运营机构服务、园区承载的招商运作体系。到2025年，农产品加工领域招商实际利用内外资累计达到1000亿元以上。〔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工信厅、省商务厅和各市（地）政府（行署）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（八）标准体系建设行动。健全标准体系，围绕农产品精深加工，加快建立完善对标国际、接轨全国、符合省情的农产品加工标准。鼓励行业协会、产业联盟、生产主体制定标准，规范行业发展。推进标准执行，加强标准宣传贯彻，大力推行标准化生产，鼓励引导企业使用先进标准。推动企业积极开展绿色食品、

有机食品等质量认证，提升全程质量控制能力。〔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市场监管局、省工信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省粮储局、省林草局和各市（地）政府（行署）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六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和思想认识，把农产品加工业摆在重要位置。各地要定期研究、部署、落实推动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。省级产业牵头部门成立专班，各市（地）、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行署）主要负责人亲自挂帅，成立落实机构，推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。

（二）健全落实机制。按照领导责任、工作推进、督导检查、考核评价“四个体系”，强化推动落实，制定全省推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重点任务清单，省市县三级对承担的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解，明确目标任务、责任主体、推进措施和时限要求。省“粮头食尾”“农头工尾”联席会议按季度组织开展擂台赛，每年开展年度总结评价，对各地进行排名。

（三）加大政策支持。省级制定出台政策措施，在壮大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规模、推进重点产业发展、鼓励企业科技创新、促进转型升级做大做强等方面给予鼓励支持。各地要制定相应支持政策，统筹相关资金，为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持续有力支撑。

（四）创新金融服务。发挥政策性金融机构作用，继续加大“建租贷”融资模式复制推广力度，支持农产品加工企业发展。

鼓励地方政府与地方金融机构（含省级地方分支机构）协商，探索推进“风险基金补偿”模式，解决小微加工企业融资难问题。支持“政银担”模式，提高企业贷款获得率。设立农产品加工产业投资基金，吸引社会资本投资。

（五）强化人才保障。加快引进和培养农产品加工业领军人才、生产能手和技术人才。组织职业院校与企业对接，定向培养农产品加工职业技能人才。支持专业技术人员创业创新，鼓励领办一批科技型加工企业。落实“人才振兴 60 条”政策，为推动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提供有力人才支撑。

抄送：省委各直属单位，省军区办公室。
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省政协办公厅，省监委，省法院，省
检察院。
各民主党派省委，省工商联。

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3年6月25日印发